

证券代码：002377

证券简称：国创高新

公告编号：2021-52 号

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年报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1 年 6 月 17 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报的问询函》（公司部年报问询函〔2021〕第 453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问询函”）。问询函要求公司就相关事项作出书面说明，并在 2021 年 6 月 24 日前将有关说明材料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，涉及需披露的，及时履行披露义务。

收到问询函后，公司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相关部门、中介机构对问询函所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、核查与回复。鉴于问询函回复涉及工作量较大，公司预计无法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回复工作。为保证问询函回复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公司将申请延期至 2021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问询函回复。公司将协调各方加快工作进度，尽快完成回复工作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公司有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